

芜湖湾沚区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

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33.8		28.8		28.8	5.0

二、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芜湖湾沚区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33.8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20.0 万元，下降 37.2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.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5.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28.8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.0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未列支该项预算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5.0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控制标准，厉行节约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、外单位业务指导、业务培训、重点项目督查等公务接待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《芜湖县机关事业单位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5〕74 号）、《关于调整芜湖县机关事业单位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》（财行〔2020〕7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(三)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28.8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20.0 万元，下降 41.0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28.8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20.0 万元，下降 41.0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和新换置的车辆没有维修费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.0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今年未安排此项经费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更换达到使用年限需要报废的老旧车辆。